

彰化縣 111 學年度_村上_國小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-教學時數分配

一、教師編制

特教班型	班級	編制人員	教師編制/每週實際授課節數				總節數
			導師	專任教師	兼任行政	兼課教師	
分散式資源班	1	2	1/16	1/20	0	0	36

二、課程規劃

1.分散式資源班

課程類別	科目	年級/組別	配課總節數
部定課程	國語文	1/A	2
	國語文	2/A	2
	國語文	2/B	2
	國語文	3、4/A	2
	國語文	4、5/A	4
	國語文	5、6/A	2
	數學	1/A	2
	數學	2/A	3
	數學	2/B	3
	數學	3、4/A	2
	數學	4、5/A	4
	數學	5、6/A	4
校訂課程	特殊需求(生活管理)	1/A	1
	特殊需求(學習策略)	3、4、5/A	2

	特殊需求(職業教育)	5、6/A	1
資源班教師每週總節數			36

【註】部定課程節數國語文低年級每週 6 節，中、高年級每週 5 節，數學每週 4 節。